

# 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文件

浙数医〔2023〕15号

---

## 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 关于征集标准化专家库专家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充分发挥先进标准和技术在数理医学相关产业领域的行业引领作用，加快构建完善的人工智能与医学产业标准体系与生态，依据《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专家库专家工作导则（试行）》等有关要求，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以下简称学会）决定成立“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专家库”（以下简称专家库）。本着相关方广泛参与的原则，现向各有关单位公开征集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第二批标准化专家库专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集范围

面向全国相关生产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管理部门、行业组织、检测机构、临床机构等单位征集相关领域标准化专家库专家人选。

## 二、专家要求

1、遵纪守法，开拓创新，敬业求真，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和个人诚信；

2、在人工智能、医学及相关领域具有较高理论水平或丰富实践经验、有较高知名度或领导力，了解国内外该领域相关技术、标准发展状况；

3、应具备副高以上职称或者与之相对应的职务，在专业领域有较强技术实力和影响力的专家，职称要求可放宽至中级；

4、掌握标准化基础知识，热心标准化事业等相关标准化知识；

5、需自愿参加本会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

## 三、资料要求

1、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专家库专家登记表(见附件)；

2、本人身份证、学历及职称(职务)证明复印件及扫描件；

3、一张一寸近期免冠照片（贴至专家登记表）。

## 四、申报方式

1、采取个人申请的方式，由专家候选人填写《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专家库专家登记表》（见附件，需填写单位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2、请于2023年9月10日前，将登记表及相关材料以书面形式报送(或快递)学会事业发展部，同时将推荐表电子版及身份证、学历证明、职称(职务)证明扫描件发至学会事业

发展部指定电子邮箱(见下方联系方式)。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事业发展部 紫 苏 文 术

电话：0571-85851506

邮箱：429664124@qq.com

学会事业发展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五常街道溪沁街  
258号知识产权创新产业园A座305

附件：

1. 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专家库专家登记表
2. 关于印发《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专家库专家工作导则（试行）》的通知



---

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

2023年8月10日印发

---